

##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暨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28 日，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议案。

2、2022 年 1 月 10 日至 19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公司未收到对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反馈。

3、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议案，并同时披露了《公司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的调整及授予相关事项符合有关规定。

5、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 **二、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原因及注销等相关事项**

### **1、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原因**

鉴于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公司制定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无法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约定的业绩考核目标，不能满足公司层面行权条件。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保护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拟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 **2、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激励计划终止时，公司应当注销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需注销的股票期权为 11,880 万份。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后办理相关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 **三、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公司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本激励计划的终止实施及股票期权的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最终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决议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同时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办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手续。

## **四、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仍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本激励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团队的勤勉尽职。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终止本次激励计划已经获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终止及注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尚需将本次终止及注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和股票期权注销等手续。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